

春秋胡氏傳纂疏

十四

春秋卷第十二

胡氏傳

後學新安汪克寬附錄纂疏

僖公下

襄王二十九年

文三

齊孝十

卒

晉成

文四

十

曹

共二

十一

晉穆

穆

十五

桓四

成四

隱

春

杞

子

來

朝

公

桓

杞

子

來

朝

公

三十

夏六月庚寅齊侯昭卒

弟

潘

殺

孝

公

之

子

而

齊

桓

不

在

位

十

年

其

自立

是爲昭公

齊桓

既沒

諸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既

沒

諸

侯

思

之

而

孝

公

也

齊桓

曰曹南之盟諸侯称人而宋獨称爵圍宋之役諸侯稱爵而楚獨称人聖人於華夷之辨其嚴如此序陳蔡之下于鹿上猶不先齊宋也孟之會宋楚始並爲諸侯長矣楚之稱子而長諸侯宋襄爲之也齊桓公卒諸侯從楚楚敗宋于泓納頓子滅夔取齊之穀合四國之君圍宋春秋以是爲夷諸侯信音申狄之強雖序諸侯之上而特人之

狄伐中國獨無貶乎人楚子所以人諸侯也四國信楚而屈宋春秋屈其信而信其屈貶楚子于兵首則被碌碌者譏斯見矣春秋傳曰四國伸夷狄之威而下之國之義書曰楚人則陳蔡鄭許從之之罪昭然可見矣左氏傳曰天子居鄭而鄭伯來同荆蛮之暴无王之甚公與楚結好去故往會盟其地以宋者宋方見圍

無嫌於與音盟而公之罪亦著矣

春秋傳曰諸侯伐宋

春秋書公會諸侯盟于薄于宋皆楚子爲會主也春秋傳曰會之宋方見圍无嫌於與盟故直以宋地春秋傳曰公與楚有好而准畏楚之強而往爲此盟以報乞師之恩耳豈有固竊中國之心哉宋於是告急于晋而文公得以爲資春秋傳曰公霸諸侯也

春秋書公會諸侯不曰會楚使公從夷狄之罪耳豈後見聖人之忠厚春秋之微婉槩可見矣春秋傳曰公與楚有好而准狄之法盟主爵而諸侯人者有矣未有盟主人而諸侯爵者也人楚子而爵諸侯不与楚子以主諸夏之盟也亦以正諸侯從夷之罪也春秋傳曰北杏城濮書晉侯齊侯正與人楚子之文相反蓋聖人思治而疾亂以救中國之甚也春秋傳曰公羊云此楚子也其称人何貶曷爲貶爲執宋公貶故終僖之篇貶春秋傳曰襄公之貶乎故穀梁義是篇貶乎故穀梁義是

凡

十一年

襄王二十二年

察

文四

昭公

年

肅

成

三

成

五

穆

十六

卒

相

五

春

晉晉侯侵曹晉侯伐

曹

侯

三十

晋侯欲與連國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說于晉衛侯出居于襄牛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國再稱晉
侯忌也

按左氏初公子重直龍耳之出亡也曹衛皆不禮焉

過衛衛文公不禮焉出於五鹿乞食於野人野人与之塊及曹曹共公聞其駢脅欲觀其裸浴薄而觀之

至是侵曹伐衛再稱晉侯者譏復怨也

晋君子不忘舊惡故再稱晉侯以刺之

春秋之時用兵者非懷私復怨也

並有宿怨于曹衛

則利人土地耳詩云百爾君子不知德行去不忮反

衛風

不忮則能懲忿不求則能窒

愆然後貪憤之兵亡

與無

矣或曰曹衛背音華即夷

於是乎致武周語奚爲不可曰楚人樓諸侯以圍宋陳

蔡鄭許舉兵而同會魯公與

音預下與圍同

會而同盟楚雖

得曹新昏於衛然其君不在會其師不與圍以方諸

國不猶愈乎又况衛已請盟而晉人弗之許也書曰

必有忍其乃有濟有容德乃大

君

文公能忍於奄

同宦豎里鳬須矣

周易

寺人披請見公使議之曰蒲

公來求殺余命女三宿女中宿至夫法猶在女其行

平對曰君命無二古之制也蒲人狄人余何有焉今

君即位其無蒲猶乎公見之

晋侯

之豎頭須守藏

居者爲社稷之守行者爲羈絏之僕何必罪居者國君而離匹夫懼者甚衆僕人以告公遷見之豎頭須

韓詩外傳作里鳩須

何獨不能忍於曹衛乎再稱晉侯者甚之

春秋上書族下不書族焉有無事庸再稱晉侯而不言遂蓋所以志

志下

春秋

之義而樂各與人改過責備賢者

備賢者常責備於賢者而樂各與人改過責備賢者故再稱晉侯樂與人改過故衛已請盟不當拒而絕

之也

果子語。晋侯侵曹。晋侯伐衛。皆是文公謫處。考之。左氏可見。皆所以致楚師也。

平菴真氏曰。晋

方潛師侵曹。出其不意。衛固未以爲慮。忽焉回軍。又出伐衛。又出衛之不意。魯人狼狽而撤戍。楚人自宋而救之。晋方與楚爭衛。曹固幸於得縁。忽焉回軍。又出曹。晋侯伐衛。明晋文之謫也。愚按。晋文救宋。攘楚。扶中。國之已衰。却荆蛮之方。橫視齊桓。雖少劣而賢於宋襄。遠矣。而春秋責之者徇私用詐。而設施之際。失緩急之序也。或謂陳蔡鄭許。迹於楚。曹衛。迹於宋。向使晋文遠攻。四国無以釋。宋之圍曹衛。雖不能得。楚所以橫行中国者。实得曹而昏于衛故也。可是不然。陳蔡鄭許。乃華夷之要衝。必越四国。始能得夏。惟路則擣虛。攻瑕。勢如破竹。而宋之圍穀之戍。將狼狽。却走倍日。并行自救。之不暇。我因乘勝以翦其罷敵。之餘卒。則霸功不勞而定矣。今文公內則利於復春秋特書。侵以陋之。○趙彌曰。公羊云。何以不言遂未侵曹也。未侵曹。則其言侵曹。何致其意也。按聖人立教。猶云不逆詆。豈未行其事。而先致其意乎。

公子買戍衛不卒戍刺之

春秋左十二年。刺七賜反。

公羊傳。刺之者。何曷爲謂之刺。內諱殺殺之也。

大夫謂之刺之也。

按左氏買爲于僞

氏曰。成者

以兵守之也。

楚人救衛不

克。公懼於晉。殺買以說

音悅

下同。

焉。謂楚人曰。不卒戍也。

夫稱刺者。若曰刺。審其情。與衆棄之。而專殺之。罪則

一耳

愚按。春秋書法。爲內諱。故隱其專殺。使若得三

罪告楚人。言子叢不終戍事。而歸故殺之。

大殺大

曰訊萬民

春秋書法。爲內諱。故司刺掌三刺之法。

刺殺也。訊而有罪。則殺之。

刺未有書其故

者。據刺公子偃殺而以不卒戍。非其罪也。不斥言無罪。申臣矣。

愚氏曰。言買不卒戍。非其罪也。不斥言無罪。申臣禮也。偃則直。書刺有罪。當殺也。

張氏曰。懼於晉而

殺公子買者其實也謂不卒戍而刺之者以解於楚也蓋戍衛者楚命也曾衛本兄弟之國若推至公之伸買往戍之則買之不卒戍可誅然其名如此而其情則不然書之之詳所以見其伸之不直而情之甚私買之死實非其罪不止於專殺大夫而已也

孟子曰無罪而殺士則大

夫可以去無罪而戮民則士可以徙今乃殺無罪之主將去聲以苟說於強國於是乎不君矣故特書其故

以貶之也

加之則濫矣春秋直記之見濫也公羊謂不可使往升也若不可使往而刺之是得其罪矣又何更其文爲不卒戍乎穀梁云先名後刺刺有罪也亦非也會不言所爲言所爲皆譏也

楚人救衛

周易川吳氏曰

蓋楚人分圍宋之師以救衛也

盟文公不許攘報怨之意不聽衛侯之改過自新失伯主寬洪之度故春秋與夷狄以鄙患之名罪晉文之忌克也愚夢春秋書救未有不善之者救者善則伐者爲

有罪矣經書楚救者二書楚人救衛罪文公之重衛也

春秋充十一年晉文之伯終克有成也傳文曰僖六年二十二年不書於是始書以爲晉文之伯楚欲救而

書楚公子貞帥師救鄭罪悼公之逼鄭也然楚救衛鄭而卒不能救又以著衛鄭從夷之耻与蛮夷之不競而

晉文晋悼之伯終克有成也傳文曰僖六年二十二年楚嘗救鄭矣不書於是始書以爲晉文之伯楚欲救而

不能

○三月丙午晉侯入曹執曹伯畀宋人

春秋充十一年晉侯

圍曹門焉多死曹人尸諸城上晉侯患之聽輿人之謀曰稱舍於墓師迁焉曹人訖懼爲其所得者附而出之因其訖也而攻之入曹數之以其不用唐負羈而乘輜餉者三百人也宋人使門尹般如晉師告急公曰宋人若急舍之則絕告楚不許我欲戰矣齊秦未可若之何先軫門使宋舍我而賂齊秦藉之告楚我執曹君而分曹衛之田以賜宋人楚愛曹衛必不許也喜賂怒頑能無戰乎公說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畀宋人

何與也其言畀宋人何與使聽之也

襄公三十一年晉侯入曹

畀者

古者覲文匿武

周易

武不可匿

修其訓典序成而不至

於是乎有攻伐之兵

周易

穆王將征犬戎

故孟子謂

萬章曰子以爲有王者作將比

周易

今之諸侯而誅

之乎其教之不改而後誅之乎

宋平公

今之諸侯固多不義然有王者起

必不連合而盡誅之 曹伯羸者未狎晉政莫知所承

周語

晉開

呼曰羸者陽也未狎君政故未承命 羸弱也晉文不修詞令遽入其國既

執其君又分其田暴矣欲致楚師與之戰而以曹伯

畀宋人

譖

矣

使戰

故以

与宋所

謂譖而不正

周語

晉侯

執諸侯當以歸京師

晉侯欲以楚

自晉侯侵曹至此皆春秋著文公致楚與戰之由也

戰先以假道而攻衛之晉衛既不許則還師自南河

濟賂侵曹境不深治曹也移師伐衛責其不假道之

罪取其邑衛服罪請盟而猶不許以致其君出濟魯

戍逃還則楚人不得不救衛矣楚旣救衛則又移師

臨曹入其國而執其君又以曹君畀受闔之宋雖一

多方以激楚之怒則楚人不得不与晉戰矣

周語

晉侯請殺衛成公

王曰不可

政自上下者

去

於禮亦多矣

徒亂人

春

秋之間有

三王之罪人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

周語

春

功者未有大於五伯有罪者未有大於五伯故五伯

者功之首罪之魁也

王氏

錢襄

執曹伯

不歸京師而

私宋乎

人執曹伯治有罪也

宋人豈非嫌

而私非正也豈所謂治罪乎

高氏

不言與宋人嫌

與宋人并見執

周語

晉侯執

上文晉侯

入曹之辭非以其得討罪之義而稱爵以予之也特

著其因入曹而執之耳苟以爲伯討則當先書晉侯

執曹伯次書入曹如楚莊毅微舒入陳之比矣况曹

衛皆與楚而衛侯之執歸于京師尚稱晉人豈以曹

伯之執畀宋而反得爲伯討乎然衛已請盟而弗許

曹未嘗請盟而執之故不重言晉人此又輕重之權

衡也

周語

晉侯

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宋師秦師及楚人戰于城濮楚

師敗績

濮音卜六。舊子玉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諸侯向楚有三施。我有三怨。雖已多將。何以戰。不如謂私許復曹衛。以撫之。執宛春以怒楚公。說乃拘宛春於衛。且私許復曹衛。告絕于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支口以君辭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乎。北曰。

君取一臣。取二不一。可失矣。先軫曰。子與之楚一言而定。三国我一言而亡之。不許。楚言是棄宋也。殺而棄之。謂諸侯向楚有三施。我有三怨。雖已多將。何以戰。不如謂私許復曹衛。以撫之。執宛春以怒楚公。說乃拘宛春於衛。且私許復曹衛。告絕于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支口以君辭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乎。北曰。臣之所以報也。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若其不還。君退。臣犯曲在彼矣。退三舍。楚衆欲止。子玉不可。四月戊辰。晉侯使栾枝對曰。寡君聞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是以在此。爲大夫退既不獲命。敢煩大夫。謂二三子戒尔車乘。敬尔君事。詰朝將見。乃犯陳蔡。陳蔡奔楚。右師潰狐。毛設二旆。而退之。栾枝使輿曳柴而僞遁。楚師馳之。原軫卻秦以中軍公族。擊之。狐去。僞以上軍夾攻子西。楚左師潰楚師敗績。子玉收其卒而止。故不敗。公謂子玉曰。此大戰也。曷爲使焉。昔子王得臣也。子玉得臣則其稱人。何貶也。子玉曰。

城濮衛地。國都。

今東昌路濮州。

葬稱人貶也

此戰與柏季皆書。楚師敗績。則楚非將卑。師少而称人矣。北下書。楚殺得臣。則

臣則知楚人爲得臣矣。柏季之戰。下書襄瓦奔鄭。則知楚人爲襄瓦矣。中國及楚君大夫。戰皆敗。稱人。故宋襄及楚子戰于泓。晉文及楚令尹。得臣戰城濮。蔡侯以吳子及楚令尹。襄瓦戰柏季。皆稱楚人。中國大夫及楚子戰。稱名氏。故鄭之役。称荀林父帥師。此華夷尊卑之辨也。惟鄖陵称楚子。以敗績在君故不得。不称楚子也。戰而言及主。平是戰者也。當是時。晉師避楚。三舍。請戰者得臣也。而經之書。及何以在晉得臣。雖從晉師。然初告於晉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亦釋宋之圍。是未有必戰之意也。及先軫獻謀。許曹衛以攜矣。故楚雖請戰而及在晉。俟誅其意也。當時晉避楚。當是也。

三舍發戰者得臣也而春秋書晉焉得臣雖有必戰之意由先軫則敵之是以書晉也此謀必原情之義

也荆楚恃強憑陵諸夏滅黃而霸主不能恤敗必逼

徐子婁林而諸大夫不能救執中國盟主而在會者

不敢與之爭今又戍穀逼齊合兵圍宋戰勝中國威

動天下非有城濮之敗則民其被皮寄髮左衽而留

矣楚相公死楚侵中國得晉文公攔遏住姪橫流後溫硬做隄防不然中國爲渰侵必矣

自是不窺中國者十年宜有美辭稱揚其績而春秋所書

如此其略何也仁人明其道不計其功正其義不謀

其利董子文公一戰勝楚遂主夏盟國宋公齊

以功利言則高矣語道義則三王

之罪人也謀以取勝故夫子稱而不正知此說則

曾西不爲管仲孟而仲尼孟子雖老子行本韓而不

悔其有以夫未大劍也故次年即滅弦誘鄭然桓公

創不足以定霸故欲勝楚取威而後霸業定是時楚

爲齊宋之患文公欲霸天下以爲楚不大

而使之不得不戰以取一勝之功皆謫而不正之事

故戰楚稱人以夷狄之以晉侯主是戰勝文公之心

也齊桓之楚雖曰猾夏攻蔡伐鄭特近

楚之國受禍未至偃然與中國並驅爭先故齊桓猶

可徐爲之謀晉文之楚則挽中國盟主而在會諸侯

不敢與之爭戰于泓而中國不能與之敵曾子師而

伐穀逼齊四國與之合兵而圍宋曹衛受其節制此

夷狄之極盛也故晉文不得不與之戰召陵之次

一得屈完之盟而退師城濮之役不至敗楚師不已

也蓋桓公所爲將以服強楚之心晉文之卒所以挫

強楚之勢也所遇不同用計亦異立功之緩急亦如

之然召陵之師規模既定聲其罪而伐之楚亦屈服

而不敢校此正也晉文加兵曹衛以致楚許復二國

以攜楚又拘子玉之使以怒楚三舍避之示怯以誘

楚其謬計如此孔子斷之曰爾豈不信哉故齊桓圖

楚之功三十年而後有召陵之役會諸侯之事亦三十餘年參盟屢會而後有葵丘之盟若文公則侵伐曹衛勝楚圍許盟踐土魯溫兩致天王執曹衛之君而後復之凡霸者之事爲之略盡皆在一年之內是齊桓猶有近厚之心若晉文則太迫矣王氏等謂陳蔡從楚而不書者助使狄抗中國且以其師從楚右師失位故賤而不書亦猶良十年會吳伐齊不言邾鄭命連穀王無赦

楚殺其大夫得臣

楚大夫既敗王使謂之曰大夫若入其君申息之老何子西孫伯曰得臣將死二臣止之曰君其將以爲戮及連穀而死晉侯聞之而後喜可知也曰莫余毒也已王氏曰至

命連穀王無赦

自殺

按左氏晉師既克曹衛楚子入居于申

申在方城使申叔去穀

申叔去穀

二十六年戊寅使子玉去宋

二十七年圍宋曰晉侯在外

十九年僖五年奔狄

二年秦納之而果得晉國險阻艱難備嘗

之矣民之情偽盡知之矣天假之年而除其害其可

廢乎子玉使伯棼

扶云請戰

請戰於楚子伯棼聞楚

子怒少與之師惟西廣

古曠反東宮與若敖之六卒寶

從之而不止也

太子有宮甲分取以給之若敖葬武

卒子玉宗人之兵六百人

言不悉師以益之子玉

從晉師文公退三舍辟之

楚衆欲止子玉不可戰于

城濮楚師敗績

夫得臣信有罪矣而楚子知其不可

敵不能使之勿敵而少與之師又以一敗殺之是以

師爲重而棄其將

去以與之也

以其將尚敵也

此殺有罪而以累上之詳言之惡楚子也

其不可使也而不能勿使知其不可敵也而不能使

之勿敵是亦棄是

是晉再克而楚再敗也

子曰城濮之

役文公猶有憂色及楚殺子玉公喜而後可

知也曰莫余毒也已是晉再克而楚再敗也故稱國

以殺而不去

上其官

張氏曰

楚自得臣伐陳子爲令尹令其圍陳圍宋無非禦夏注

勝之事故雖知晉之不可敵而不能使之退師師敗而不能自反其平日求勝無厭之罪方責其旣以見申息之老是繼其猾夏求勝及一敗而輒殺之也故以國殺大夫爲文張氏曰楚子使止子玉曰母死不殺也書殺是故楚得臣公子側皆書殺而已矣

仲尼書鄭棄其師閔與楚殺得臣之事觀之可爲來

世之永鑒矣

宣二年傳

大夫傳

將六卿于于竟欲遠克也而不恤其將或經以

楚以六卒實從得臣恐喪師也而不恤其將或經以棄師罪齊以殺其大夫責楚是於齊于楚至殺代羅之敗群帥因于治父以聽刑楚子曰孤之罪也殺之後秦大夫及其左右請紹孟明秦伯曰孤之遇也其賢於葬顧之殺得臣審之殺測遠矣

衛侯出奔楚

舊傳

衛侯聞楚師敗懼出奔楚

陳使元咺奉叔武以受盟

諸侯失國出奔未有不名者

據鄭突衛朔比燕歎葬

朱皆名衛衎奔齊左說

不名公羊書名衛侯何以不名著文公之罪也衛侯失守社稷背佩華即夷於文公何罪乎衛之禍文公爲之也

羊初齊晉盟于歛音廉孟衛侯請盟晉人不許是塞其

向善之心雖欲自新改轍而其道無由也高帝一封

雍齒而功臣不競張良傳諸將爭功往往坐沙上

又恐見疑過失又誅故相聚謀反耳上曰柰何留侯曰上平生所憎誰最甚者曰雍齒良曰今急先封雍

齒則群臣人人自堅矣乃封雍齒爲什

壯祖燒棄文

書而反側悉安

光武紀圍邯鄲拔其城誅王郎收

千章帝不省會諸將燒使文書得吏民与郎交閨謗毀者數

之曰令反側子自安

郎文書得吏民与郎交閨謗毀者數

棄楚而歸晉矣忿不思難乃旦反

惟怒是圖必使衛侯

竊身無所奔于荆蠻歸于京師兄弟相殘殺叔武君

臣交訟

元咺趙衛侯于誰之咎也夫心不外者乃能

統大衆智不鑿著乃能處大事文公欲主夏盟取威

定霸

先軫而舉動煩擾若不勝

音升任者惟鑿智自私

而心不廣也春秋於衛侯失國出奔不以其罪名之

而重文公之咎蓋端本議刑責備賢者之意也

曰晉文以私怨逐衛侯若直書曰衛侯某則與鄭伯突蔡侯未自失其國者不異而晉文逐之之惡無以見矣

衛侯不名責晉文也

曰晉文公不禮晉文敵怨不當在其後嗣而文

于晉皆盟主徇私之所致故曰衛之禍文公爲之而圍伐宋齊而首伐之請盟弗許致其國人出君以說

于衛事而見之衛侯奔不名所以責晉晉文才有餘而量不足齊桓量有餘而才不足與其爲晉文不若爲齊桓

衛成公出奔據公羊則是晉文逐衛侯而立叔武衛侯之位已絕春秋當以鄭厲衛惠之例而書名據左氏則是衛侯懼晉使元咺率其弟叔武

春秋亦十

而立叔武衛侯之位而春秋不絕其位罪文公不當廢衛侯也

五月癸丑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晉子同盟

于踐土

踐在演反空蕪至于衡雍作王宮于踐士鄉役

子人九行成于晉晉柰枝入盟鄭伯如楚致其師爲楚師旣敗而懼使

衛雍獻楚俘于王鄭伯傳王王享醴命之宥王命尹氏及王子虧內史叔興父策命晉侯爲侯伯賜之大軒之服戎輶之服彤弓一彤矢百旅弓矢千虎賁三百人曰王謂叔父敬服王命以綏四國糾逖王慝晉侯二辟從命受策以出入三觀王子虧盟諸侯于王庭要言曰天王也

皆獎王室無相害也有渝此盟明神殛之

鄭伯之不同較衛叔武攝位受盟從未成君之禮故稱子而序

盟日者

踐土之會天王下勞

力報

晉侯勝

自往勞之故寫作襄王聞晉戰

謂也

踐土之會天王下勞

力報

晉侯勝

自往勞之故寫作襄王聞晉戰

謂也

官削而不書何也周室東遷所存者號與祭耳

傳天子

子微諸侯不享觀天子之在者惟祭與號祭謂郊上帝號謂稱王

之諸侯

曹勝周

之民則不衆於邾莒

晉文之爵雖曰

侯伯而號令

天下幾於改物

昭公

叔向曰文之伯也

正朔易服色

實行天子之事此春秋之名實也與其名存

實亡猶愈於名實俱亡

昭公

周王名雖王實不及

實僭王此春秋之名實也名存而實亡猶愈於名實俱亡苟序其名安布後世無王者作是故天

王下勞晉侯于賤士則削而不書

晉勝自往勞之非

襄王諱而不書云若上其實以全名所謂君道也父道

也周禮士之下勞乃襄王之自失其尊故諸侯朝王而盟于王庭春秋削天王之下臨所以去其降

尊之實先書諸侯盟賤士而後書公朝于王所以全臣子當尊之名是爲襄王隱惡明其所以爲君父

盟之諱也春秋亦十八年

晉侯以臣召君則書天王狩于河陽正

其名以統實所謂臣道也子道也

昭公晉侯召王以

乃晉文之不知所尊故春秋先書諸侯會溫次書天王則狩所以正天子自尊之名後書王所以

統天下常尊之實是爲晉文隱惡明其所以爲臣子

之礼也賤士于溫諸侯皆先行朝禮而後盟會春秋不

以天子與斯盟之諱也春秋不書使若諸侯之往朝召王使狩則書王

自狩使若因狩而朝之也或謂盟賤士會溫之時

天王未至又謂不當先盟會而繼事以朝王皆未知

聖人屬辟之深意矣而天下之大倫尚存而不滅矣

昭公

者之滅不足以制諸侯而諸侯之力不足以攘却夷狄懷服天下聖人於易坤之六五繫之辟曰黃裳元告謂以得中居下則大善之吉也文公於勝楚之後即帥諸侯朝天子然後受侯伯錫命之策對揚大輶戎輶彤弓萬邦即所謂黃裳元吉得坤德之正矣平文公負震虎賁之賜乃合於在師中吉而當三錫之命以懷服

主之威不帥諸侯朝王而致天子屈尊下勞失正位
居体之道非所以正天下大分諸侯之受盟陳侯之
新附皆爲文公而來若書天王下臨而列踐土之盟
則尊卑倒植綱常易矣故即其可書者記之而天王
下勞沒而不書以示天下之大訓而存人道之大倫
也故曰非聖人孰能修之

盟諸侯于王庭經不書王人者王子虎不與盟也

自盟爲文

孫氏曰踐士之盟襄王在是也不書不與盟也

晉文致天子也晉文旣攘強楚不能朝于京師獻楚
俘以警夷狄反以乘勝之衆坐致衰陵之主明諸侯
于是甚矣况又受其侯伯之命弓矢之賜哉雖曰不
侯爲侯伯皆沒而不書焉意孔子皆沒而
齊天子吾未之信也是故惠王賜齊侯命襄王命晉
不書後世猶有齊天子而取九錫者然夫衛侯奔楚
不書名者未絕其位也

義見叔武受盟而稱衛子者

立以爲君也

據公羊文公逐衛侯而立叔武

子者父死子繼未逾年君之稱衛

侯懼晉挾辱之故身出奔而使其弟攝君以受盟亦

叔武代其君非奪之也乃將復之也故謂之衛子

書曰衛子是晉文怒衛侯奔楚立叔武爲君而以之

此見聖人深罪晉文報怨行私專權自恣廢置諸侯
之意

問楚懷王入秦楚人立太子蜀先主即位

漢中與書衛子之意何似曰叔武称子罪晉文

代其兄見伯主以私意廢置諸侯

侯非主盟亦序宋公之上予晋以伯也

從臣望權也曹氏篡漢先主即位於漢中正也

序晋侯於齐侯宋公之上予晋以伯也

下謂齊強於宋故也自是訖春秋之終凡齐盟以

齐次晋而先宋又按齐桓晋文皆於服楚之後卒草

王之義然桓公不敢致天子而會王世子以定其位

雖曰礼之变而心則正也厥後盟洮序王人下士以

諸侯之上會葵丘不敢盟宰周公則其正可知矣文

公既致天王之下勞又假巡狩之礼召王以諸侯朝

焉雖若礼之正而心實譖也厥後會翟泉使諸侯之

大夫盟王子虎于王城之内則其譖甚矣朱子以踐

士与葵丘並論而取之者蓋謂文公之心雖譖猶能

放悲齊桓尊周之餘意視其他伯者則爲彼善於此耳

其言如會何後會也

陳本与楚楚敗

陳侯如會

平會也於會受命也

因氏曰

陳本与楚楚敗

懼而屬晉來不及盟故曰如會劉氏曰陳本不預盟約聞會自至與袁僑如會一耳陳穆公如會於盟其來尚緩故不及於盟軟也至于溫則矣是時晉文始合諸侯故陳侯雖棄異即同且疑且畏其公居喪而亟會不敢斯須少怠矣○公朝于王所曷爲不言公如京師天子在是則曷爲不言天子在是不与致天子也穀梁傳朝不言其所者非其所也

朝不言所言所非其所也

杜氏曰王在踐士非京師

地志平朝王而朝于廟禮也

周易君子謂之過周易君子謂之過

尊其不

已異乎盟會所受摯於朝受享於廟朝者位於廟門之外而序入於外非禮也

曲禮受摯於朝受享於廟朝者位於廟門之外而序入於外而序入於外非禮也

有虞氏五載一巡守

音狩群后四朝

周制十有二下同

年王乃時巡諸侯各朝于方嶽

書周官

亦何必于京師

于廟然後爲禮乎古者天子巡守于四方有常時諸

侯朝于方岳有常所其宮室道途可以預修故民不

勞其共

音供給調聲度可以預備故國不費

周易舜之時五載僅一巡守

四嶽國不費而民不勞何

今天王下勞

力報晉侯公

朝于王所則非其時與地矣自秦而後巡游無度至

有長

展兩反

吏以倉卒

蒼設反

不辦被皮寄

誅民庶以

煩勞不給生厭

周易馬融注

舜之時五載僅一巡守

岳爲底止之地出必有期而行必有方其志在於憂民而不致煩民也秦始皇隋煬帝假巡歷省方之說以濟其流連荒亡之欲千乘萬騎無歲不出還方絕域無地不到郡縣置頓稍慢者獲罪百姓供費不給頭會箕歛遂生憤怨覆祚殞身曾不旋踵雖秦隋所以召亡者非一倘非遊蕩無度則土崩魚爛之勢未

如是之促也

蓋春秋之義不行故也然則天子在是其可

以不朝乎

周易穀梁云朝於外非禮也

天子在是

杜氏曰

穀梁云朝於外非禮也

天子在是

而諸侯就朝禮之變也春秋不以諸侯就朝爲非而

以王所非其所爲貶正其本之意也

孫氏曰

書曰六年五服一朝又

六年王乃時巡諸侯各朝于方岳公朝于王所非禮可知也不言諸侯者言諸侯則是天子可得致也

氏曰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今乃出王畿以從諸侯之會尊卑倒植不可以訓故但書公朝此聖人之深意也

即命爲方伯諸侯朝焉外朝王如隱六年鄭伯八年齊鄭莊十八年晉侯皆不書書魯以見其餘也

陳氏曰此踐士之諸侯也於是晉侯將盟踐士而王

出居于鄭未復京師皆不考本末而昧於春秋之大旨也豈知婉而成章之法固見於此欤

君之總稱故虞周之書諸侯見天子于京師于外皆言朝春秋書公朝于王所者二所以正其尊王之名

蓋謂事雖出於權而禮則專也書公如京師者一而不言朝以其無尊王之实蓋謂事雖似於正而禮則

春秋卷十二

河陽非天王之所當居耳如云聘諸侯非正也之意

公使殺之而不廢命奉夷叔以入守晉人復衛侯甯武子與衛人盟于宛濮曰天禍衛國君臣不協以及此憂也今天誘其衷使皆降心以相從也不有居者誰守社稷不有行者誰扞牧圉不協之故用弔乞盟于尔大神以誘天衷自今日既盟之後行者無保其力居者無懼其罪有渝此盟以相及也明神先君是糾是殛国人聞此盟也而後不貳衛侯先期入甯子先長辯守門以爲使也与之乘而入公子徹大華仲前驅叔武聞君至喜走出前驅射而殺之元咺出奔晉

叔武訖訴失君臣之節故書奔

凡奔皆惡也

劉氏曰衛侯以殺叔武名張氏曰衛成公書名聽謫惡之言殺無罪之弟也前驅殺叔武而罪衛侯者蓋殺元咺之子角又自疑叔武而先期入此叔武之所死於前驅也

吳氏曰衛侯怒元咺之立叔武

衛侯失國出奔則不名復歸得國何以名殺叔武也

而殺其子故前驅歛大探衛侯之心陽爲不識叔武而射殺之歛大見衛侯哭弟之哀於是走出衛侯使殺之者亦聊以歸獄云尔高氏曰叔武雖不能避嫌然亦請復衛侯衛侯不之信先期而入因殺之故春秋不書叔武之事是專責衛侯也

叔武者衛侯之弟也晉文有憾胡反於衛侯而不釋怨於是逐衛侯立叔武叔武辭立

而他立則恐衛侯之不得反也於是已立乎其位治反衛侯衛侯得反而疑其弟則曰叔武篡我元咺爭之曰叔武無罪衛侯不信其言終殺叔武並羊鵠是不念鞠子哀而以爭國爲心亂民彝滅天理其爲罪大矣此其所以名也元咺由是走之晉而訟其君闕

回易曰自下訟上患至殺也成公殺叔武雖可謂大弗友咺以臣而訟君可乎然亦晉文惡衛侯之心有以召之也雖赴朔於晉而然衛侯初歸則稱復再歸得志亦著其當誅之罪也

歸雖殺叔武旣名之矣猶意其或出於誤而能革也

是以稱復

張氏曰

衛侯書復歸見位本其位而國本

其國昔失而

其國也

吳氏曰

凡言復歸者言國乃

今復之爾

及其再歸又殺元咺及公子瑕則是終

以爭國爲心長

展兩反

惡不悛音無自艾音

之意矣是

以不稱復

在內鄭雖無國固其國也及其又歸也

殺叔武矣執之歸京師矣殺元咺及公子瑕矣鄭雖得國則亦謂之有國今也得國而義可以有義不可以得國則亦謂之無國其曰歸于衛者易去聲詞也諸侯嗣故稱復者繼之也不稱復者絕之也而

國非其國矣

家氏曰

元咺奉叔武如會此亦征繕輔

人列之於會待以君禮衛人謂晉文將立叔武矣俄而衛侯來歸無以洩其逃廢之憾殺叔武焉怒于晉

而移之於其弟衛侯之罪大矣故其奔也不名其復也名之愚按春秋書國君去國而歸者七鄭忽曹襄衛衍邾益及衛侯鄭之再歸皆不書自惟衛侯鄭初歸書自楚著其懼晉之辱不得已奔楚今始去矣而即夏也曹成公之歸書自京師著天王之釋有罪也

求嘉

呂氏曰

經書自鄭意如至自晋

蔡季自陳歸于

晉文之

楚歸則背華即夷之罪著矣

曹伯歸自京師著其自

京師也鄭之再執亦歸自京師不云自京師

晉文之

抱與厲之抱有間矣○

左氏云叔武聞君至

喜捉髮走出前軀射而殺之

公知其無罪也

之死之兄弟之恩篤矣元咺向爲奔晋卿殺

其弟乎僥幸令咺誣其君訟當不勝何故衛侯反

陳侯欵卒

穆公也在位十四年○秋杞伯姬來

杜氏曰

杞桓公伯姬之次子繼其兄成

歸寧曰來臨川吳氏曰杞桓公伯姬之次子繼其兄成公而立即來朝魯而爲魯所卑又使卿帥師入其國偕

之待杞可謂无恩矣故伯姬又來謝過而求平也

杞伯嘗辱於魯矣數爲非礼之歸其甚矣乎

公子遂如齊

春秋卷二十一
公師伐齊取穀幸而孝公端卒未及報怨晉文旣霸齊魯均爲受盟之國則齊不敢背晉盟而報魯

怨故魯因使公子遂聘齊講好而釋前怨也

伯姬來而入杞之怨釋公子遂如齊而取穀之憾解中國貴於伯姬之立姪此

杜氏曰杞伯嘗辱於魯矣數爲非礼之歸其甚矣乎

○冬公會晉侯

杜氏曰

侯傳會于溫討不服也

公許陳共公稱子先君未葬宋襄公稱子自在本班

陳共公卒在鄭下陳懷公稱子在鄭上蓋主會所次非

褒貶也

鄭許也楚旣敗蔡鄭即從晉陳雖後盟亦來如會獨許

最弱而猶不改圖故晉文此會蓋合諸侯以討許也

衛侯旣赦之使復國矣猶欲討衛者元咺說之於晉故

晉听其說而又欲討衛也陳共公稱子班鄭下與衛武新

子班鄭下同踐土无邾秦至此則小國畏威大國間風

皆至可見晉伯之盛矣

溫太子歲內國爲少所戚者陳蔡

非其地也

溫近而踐土遠也

侯見且使王狩書曰天王狩于河陽言

是會也晉侯召王以諸

全天王之行也爲若

天王狩于河陽

侯見且使王狩書曰天王狩于河陽言

將守而遇諸侯之朝也爲天王諱也水北爲陽山南爲
陽溫河陽也莊氏曰河陽晉地河內有河陽縣晉氏曰
溫去王朝百餘里惠氏曰今懷孟路孟州有溫縣又有河
陽縣則知溫即河陽蓋古孟津本歲內之地襄王以賜

晋文

按左氏晉侯召王以諸侯見

音現杜氏曰晉侯大合

爲名義自嫌強大不敢朝周喻王出狩因得盡群臣之礼皆謫而不正之事仲尼曰以臣

召君

不可以訓故書曰

天王狩于

河陽

以尊周而全

晉也

辟召天王之名也

使若天子自狩非致也

謂氏曰

爲晉文

也自往雖微而猶可言河陽之會臣召君也臣召君不可以訓故書狩焉

問溫以避狩言狩以溫

見所以尊周而全晉也

問溫即河陽何以兩言

之曰溫之會晉賓召王故書會于溫狩于河陽兩全

之助謂以常禮言之晉侯召君名義之罪人也其

也啖助謂以常禮言之晉侯召君名義之罪人也其

可訓乎若原其自嫌之心嘉其尊王之意則請王之

可訓乎若原其自嫌之心嘉其尊王之意則請王之

狩忠亦至焉故夫子特書狩于河陽所謂原情爲制

以誠變禮者也

微旨公氏曰

時天子微弱諸侯驕惰怠於臣禮君令朝于京師多有不從

又晉已强大率諸侯而入王城亦有自嫌之意改請

王至溫而行朝礼若因天子狩而諸侯得觀然以常

礼言之云云以誠變礼者也

謂氏曰

晉文公欲率諸侯以朝王正也懼其不能故謫以行之召王以就焉

人獨見其召王之非而不見其欲

夫踐土之會王實

朝之本心是以謫而掩其正也

夫踐土之會王實

自往非晉罪也故爲

于僞反

王諱而足矣溫之會晉

則有罪而其情順也

唐氏曰

晋实召王爲其辭逆而意順故以王狩爲辭

禮雖悖其情甚順仲尼故旣爲王諱之又爲晉解之

原心定罪故寬其法耳

於以見春秋忠恕也

陳氏曰

莊二十二年王巡虢狩

禮雖悖其情甚順仲尼故寬其法耳

譏不在諸侯則以自致之文書之此晉侯之罪尔曷爲以自狩爲文爲尊尊諱也晉侯將會于溫召王以

諸侯見則先狩而後會曷爲先書會而後書狩書狩

而後會是以天子與斯會也先書會後書狩書狩不

以天子與斯會之辭也齊桓盟王人不盟宰周公殊
會王世子晉文致天子而朝之故曰齊桓公正而不
譖晉文公譖而不正

王下勞晉侯故踐士之盟晉侯得以天王在會爲榮
而夸示諸侯今溫之會晉侯又欲如踐士故召王來
於其國之地則天王又在會矣然踐士是天王自
來故沒而不書存君體也會溫則晉實召王故書天
王自待存臣禮也

君子中黃曰聖人順天理之正明
君臣之分書曰天王待于河陽此豈惟竭惡揚善成
人之美哉雖使晉文復生親見夫子書法亦將帖然
心服可以坐銷其強猛之氣而迂善遠罪之不假矣
使然耳

子中黃曰齊桓會王世子于首止猶曰尊王室也孰知
繼桓而霸者遂至屈天王之尊就而朝焉積習之廟
之爲德無乃過乎若謂此爲德則率諸侯朝于京師

者謂之何哉以德爲目非施於霸者

壬申公朝于王所

春秋傳

朝於廟禮也於外非禮也獨

子中黃曰朝繫日見先狩而後朝也王嘗至踐土而不
可以但言朝朝而繼日雖諱而諸侯致天子之實見矣

天子故謹而日之日繫於月月繫於時壬申公朝于王

所其不月失其所繫也以爲晉文公之行事爲已慎矣

春秋傳公朝與諸侯盡朝也其日以眞再致

但言朝朝而繼日雖諱而諸侯致天子之實見矣

子中黃曰踐土之盟天王在盟所若主是盟者然故既盟

而晉率與盟之諸侯以朝王溫之會天王在會所若主

是會者然故既會而晉復率與會之諸侯以朝王也古

者天子則待其方伯率諸侯以朝于方岳之下此禮之

廢久矣今一歲之間天子兩受諸侯之朝晉文之心不

得欲假此以夸諸侯非真能尊天子也實譖而名則正

心非而迹則是故啖氏亦有取焉。

子中黃曰公羊

云其日何錄乎內也若錄內而書日何不書月乎

○晉

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

春秋傳

衛侯與元西訟寧武子

佐不勝殺士榮莊子爲坐士榮爲大士莊子謂寧武子爲賢者譖
之于京師寘諸深室甯武子戒納橐饋焉公羊謂衛侯之
罪何殺叔武也何以不書爲叔武諱也春秋爲賢者譖
之禍文公爲之也文公逐衛侯而立叔武使人兄弟相
疑故乎殺母弟者文公爲之也公羊歸于者順易之辭歸之于者
強歸之辭君臣無徵而文公惡衛侯使与元西辨曲直

衛侯不勝遂刑其大夫執其君其聰頗矣衛元咺自晉雖歸于王而實強致之故曰歸之于京師衛元咺自晉雖歸于王而實強致之故曰歸之于京師衛元咺自者向有力焉者也此執其君其言自何爲叔武爭也

復歸于衛

吁院反

170

其言歸之于者孰不以正之詞也古者君臣無獄諸

侯不專殺曰不可夫君臣無讎今元咺雖直而不可
聽也君臣皆獄父子將獄是無上下也而叔父聽之
一逆矣又爲臣殺其君其安庸刑布刑而不庸再譖
矣一合諸侯而有再爲去臣孰知故衛侯不名而元
逆故余懼其無後爲君

臣猶復大夫不也

其釋復絕之也致之繩紺故其漏
售復者著其發自主之功蓋其無

君之心也。大士復君有歸首也。

歸大夫不言復必諸侯也而後言

啞復歸宋魚石晉
有云鳥書

自晉者晉
公入，子之公而執其君非伯。又聽其臣子之私而執其君非伯。

有奉惡者所以靖亂之義也書曰自晋侯之罪亦
已明因其力也無訢君之義復於衛非也歸者易去

詞以文公爲之主故其歸無難而方伯之罪亦明矣

是以執而稱人不以

得爲伯言也。第烏得無討執而歸。遺怨殺

受臣之訴以執其
晉文既勝強楚于

萬世之計一而善無既財非也
慎君不可以訓故不得稱俟

而執其君非所以宣
明凡執畿也春秋

宗諸侯也故曰晉人以疾之陳也酒以當乎罪不當乎罪爲褒貶苟

當乎罪雖亞日屬公卦
齊桓執轡清塗称

魏曹伯得爲伯討苟不當乎罪雖人而已矣

在焉衛侯當是與之
不使與會使咺與之

諸侯俱至于會。晉文因元咺之訴

畢而還京師故亦得
天子主之衛侯有四

師衛候于京師其意若曰是僕也
非王之大司馬宜斷斯獄旨敢私

留之。晉國哉！借天子以

子之名以威服諸侯而燬天下也
故遂以歸于京師或者乃以襄王

至是乃復于原師用書。况書執衛侯歸，
然遇之會于溫諸位。

宋如其言則非有所謂而急而不
京師而天王之復乃不書此必不
俟朝王晉人執衛侯則是執諸侯

于天子之側也不書晉人執衛侯于王所而曰歸之于京師則猶爲王室諱而存霸者尊王之分也定元年晉韓不信執宋仲幾於天子之側則直書于京師而不復爲之諱矣始也書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中也書晉人執宮邾子以歸終也書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而遂書晉人執戎蛮子歸于楚並變於是極矣。趙氏曰公羊云歸之于者何歸之于者罪已定矣歸于者罪未定也非也或傳寫衍縮耳穀梁云此入而執其不言入何也不外王命於衛也此傳不知與元咺訟之事故穿鑿也

諸侯遂圍許

春秋傳

遂繼事也

杜氏曰

會溫

高氏曰

前日後凡也

諸侯比

毗反

至

再會

天子

再至

皆朝于王

所而許獨不

會

春秋傳

許比會不至故因會共伐之襄陵許氏曰

齊相自北杏之會十有七年而後侵許服之又九

年而後從於伐楚又二年許坐受圍救而後定自桓

公之沒諸侯從楚衆矣許在鄭之南密迩於楚至此

時離中國久矣一服楚

之威令是以難變也

以其不臣也

故諸侯圍許按

古者巡狩諸侯各朝于方嶽

天子巡守

今法天

子行幸三百里內亦皆問起居

見宋

許距河陽踐土

近矣

甚近且許及河陽踐土皆屬豫州之域

而可以

不會平其稱遂繼事之辭也

張氏曰

許固以近楚而

威勢控制諸侯許亦知晉之威不足以自己而德不足以懷楚是以果於不服雖合中國之力不能回之

也

臨川吳氏曰

會溫本欲討許然既會之後朝天王

執衛侯歸元咺而後圍許故書圍許爲繼事也

晉文

一年之間自春初侵曹伐衛入曹兵威如摧枯拉朽

執衛侯歸元咺而後圍許故書圍許爲繼事也

晉文

又合諸侯勝楚而盟踐土霸業成矣是後當休兵息

民脩德行禮以服諸侯之心而禮煩威顯踐土之盟

血未乾又合諸侯以會溫城濮之大勞甫息又率諸

侯以圍許諸侯亦罷於應命矣是以合四國之力能

勝强大之楚合十一國之力乃不能服小弱之許所能謂強弩之末不能穿魯縕者矣蓋圍許之諸侯亦強

從爾孰肯盡心竭力哉

溫公文之圍許雖曰討其

不朝王所之罪實乃假人義以逞私憤也當時之小

國若勝若薛若杞若鄭之類不朝王者不可疏棄

豈獨許哉蓋以許附於楚故欲以兵力脅之使從中

國耳故左氏於會溫曰討不服而杜氏解之曰討衛

許則知會溫本爲圍許而春秋書會于溫朝王所以圍許爲遂事者明朝王爲重若受王命而討許也成公十一年如京師本爲會伐秦而春秋書郤鉤乞師公如京師以伐秦爲遂事者明朝京爲重若請王命而討秦也圍許之役王臣不行王師不出而劉成二子同伐秦亦皆不書則知兩役非王命矣然圍許實以討不朝爲名而伐秦則因乞師而道過京師故圍許不曰自王所而如京師不書朝則晉文之事視晉萬猶爲彼善於此也欵

曹伯襄復歸于曹遂會諸侯圍許

公傳

晉侯有疾曹伯

曰以曹爲解齊桓公爲會而封異姓今君爲會而滅同姓曹叔振鐸文之昭也先君唐叔武之穆也且合諸侯而滅兄弟非礼也與衛偕命而不与偕復非信也同罪異罰非刑也舍此三者君將若之何公說復曹伯遂會諸侯圍許

梁傳

遂繼事也

言遂者得復而行不帰國

曹伯襄何以名其歸之道非所以歸也

名使若其位

已絕而復也

晉侯有疾使其豎

上注反掌

通内外者

侯獨反貨筮

史曰以曹爲解買古上注反掌

反掌

晋侯恐於是反曹伯夫以賂

通内外者

侯獨反貨筮

得國而春秋名之比於失地滅同姓之罪以此知聖人嚴於義利之別

筆列

以正性命之理

以殺叔武名

曹伯以賂得國名其惡不同其貶一也此正性命之理也

其說行而天下定矣豈

曰小補之哉

夷曰

叔孫豹

叔孫婼見撫於晉或求

之知義者猶耻以貨利苟免也况諸侯乎曹伯襄之名其歸之道不得其正矣又迫於晉之威令一年拘

執而得釋亟會於圍許之役晉之強已甚而曹之弱可憇也

問晉逐衛侯執曹伯又分其田曹衛何

罪經書曹伯襄衛侯鄭何也曰南面之君不能講信修睦結好大國至於見逐見撫烏得爲无罪春秋或

抑或縱或予或奪默識心通可也

蜀氏曰

晉侯專

修服出於晉侯以見晉侯專之之甚也愚曰曹共公之撫而不書自蓋言自晉則曹伯始撫畀于宋若言自宋則其撫实出於晉侯而非宋之得歸故不書自而止

曰復帰

陸氏曰

穀梁云天子免之接晉以曹伯昇

宋人兆天子之命也

襄王二十有九年

晉文五育昭

○

○

○

○

○

共公朔元年

桓六年

○

○

○

○

○

穆二十九年

成四十一年

○

○

○

○

○

圍介葛盧來

介葛盧來朝

○

○

○

○

○

舍于昌衍之上。公在會饋之芻米禮也。公

傳夷狄之君也不言朝不能乎。朝也。設栗傳

介葛盧也。葛盧

傳微國之君未爵者也。其曰來卑也。

杜氏曰介東夷國在

城陽黔陬縣葛盧介君名不稱朝不能行朝禮

張氏曰東夷微國不言朝者不能比儀父雖一年

物器械習與之同而不自覈焉故不得比儀父雖一年

再至魯修朝會之義而其礼俗不合諸夏无以交中

國也。

莊五年傳夷狄附庸例書名介葛盧是也。

○

○

○

圍許

張氏曰

其致以圍許久役而不能服也。

闕波前年

而致伐秦亦猶成十三年如京師會伐秦不以京師致

年同圍齊討得其罪則書公至自伐齊此乃

致圍而不致伐是知託不朝之罪以圍之耳。

○

○

○

○

○

○

○

○

○

書公朝于王所諸侯遂圍許而春秋不以王所致

而致伐秦皆所以著其本心不在於尊王也。况襄十八

年同圍齊討得其罪則書公至自伐齊此乃

致圍而不致伐是知託不朝之罪以圍之耳。

○

○

○

會王人晉人宋人齊人陳人蔡人秦人盟于翟泉

春秋左傳

○

○

○

○

○

公字翟亭歷反。公作狄。

左傳季蹟

土之盟且謀伐鄭也。

卿不書罪之也。

程子傳

晉文連年會盟皆在王畿之側

而此盟復迫王城又與王人明而強逼甚矣故諱

於人惡之大也。

杜氏曰

翟泉洛陽城內大倉西南池

水也。晉侯始霸諸侯輯睦王室无虞而王子虎下盟列

大夫上敵王人公侯屬禮傷教故貳

大夫上敵王人公侯屬禮傷教故貳

諸侯大夫上敵王人公侯屬禮傷教故貳

公與盟

按左氏公會王子虎晉侯偃宋公孫固齊國歸父陳

轍濤塗秦小子慭

魚觀音預下反

盟于翟泉則皆列國之貴大

夫與王子而公與

音預同

會也其貶而稱人諱不書

公何也翟泉近在洛陽王城之內而王子虎於此與列

國盟是謂上替

廢也

諸侯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

而於此上盟

襄二十六曲列國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

而於此上盟

晉韓宣子聘于周曰

某士起

而於此上盟

王子虎是謂下陵

越也因十八閏子馬

而無君之心

著矣故以爲大惡以爲皆諱公而不書諸國之卿貶

稱人而王子亦與焉者此正其本之義也

于翟泉言

諸侯大国皆微者在王城之内而列国之卿乱王室

之礼王子虎不能正也使陪臣盟天子之側此所謂

下陵上替也揚子雲曰節莫差於替此之謂矣

曰晉初以大夫盟王子文公之志荒矣大夫之交政

盟也今以大夫盟王室也踐士之役王子虎不書溢

於是始文公爲之也不斥言王子虎爲尊尊諱也以

其徧人諸侯之大夫不可不人王子虎以其人王子

虎不可不殺公也

春秋充十三

廿九

踐士之盟有齊宋蔡鄭及後至之陳今齊宋陳蔡皆

在而鄭獨不至鄭已怠於從晉矣蓋文公旣歸衛侯

而又執之筮史受曹伯之賂而後復之合十

圍許諸侯皆不用命而許竟不服蓋其所爲頗覆繆

矣已失諸侯之心威重挫損漸起諸侯之慢鄭之怠

於從晉當自反矣而即謀伐之是不以德義懷人而

專以威力脅人與齊桓異矣故明年圍鄭卒不能得

鄭也嘗謂齊桓之霸至葵丘之盟極盛而後漸衰晉

文之伯惟踐士之盟一盛而即漸衰矣

春秋內

諱公而外以微者書惟于齊翟泉二盟爲然于齊之

盟素華夷之辨也翟泉之盟无上下之分也故皆变

文以謹之地或謂左氏記事多浮夸而失实安知非

微者之相爲盟乎是不然于洮盟王人而列国之君

同軼烏有七国之微者而敢偃然盟王人於王城之

內而无君与貴大夫居其間哉且列国之君大夫盟

王子於天王之側皆所當貶左氏但責卿不會公侯

誤矣苟責卿不會公侯則公子

結之盟齊侯宋公胡爲弗貶也

秋大雨雹

雨于付反

爲灾也

正蒙

橫渠先生

曰凡陰氣凝聚陽在外者不得出則周旋不舍而爲

奮擊而爲雷霆陽在外者不得入則周旋不舍而爲

風

雷巽以二陽在上爲下一陰所隔而不得出故奮擊而爲

雷巽以二陽在下爲上二陰所隔而不得出故周旋

不舍而爲風有雷之奮擊又有風之被拂吹噓則陰

之凝聚和而散則爲霜雪雨露不和而散則爲戾氣

皆散矣

晝霾

其氣之散一也有和不和之分以雪霜雨露而散者氣之和者也以戾氣晝霾而散者氣

者也陰常散緩受交於陽則風雨調寒暑正

之不服則其散常緩非交於陽則風雨寒暑不能調而正也

霑者戾氣也陰晝

陽臣侵君之象

本

王注

云云陽氣之在水雨則溫

當是時僖公即位日父季氏壯卿公子遂專權政在大夫萌於此矣

愚按春秋書大雨雹者四僖公初見於十年而再見於此昭公迭見於三年四年但僖公頗能勤於政事以銷天变故及末年

始有失政之漸遂爲文公縱權之張本若昭公則昏懦不立怠於国政即位之初而公室四分政權盡失卒不免乾侯之辱天之示人顯矣

冬介葛盧來

加燕好

陳氏曰春秋以一字爲褒貶於介

平何費辭也詳始以著未也三月癸酉大雨雪正月己卯烝夏五月丁丑烝將著其末不可不

詳具

始也

辟襄王二三十年

晉文六月昭二年

闔成五年

莊十六年

十七宋成七

秦穆

文四十二月

闔共二年

桓

春王正月○夏狄侵齊

昭

左氏曰晉人伐鄭

侵鄭

作

以觀其可攻與否狄間

魯頌

不云乎戎狄是膺荆

舒是懲四夷交侵所當攘斥晉文公若移圍鄭之師以伐之則方伯連帥去之職修矣上書狄侵齊下書

圍鄭此直書其事而義自見

音者也

之犯中國霸者

當殺而驅之書者識晉文之不救也高氏曰狄之侵齊自背其盟也齊桓召陵之後書狄侵晉晉文城濮之後書狄侵齊狄之輒敢陵侮如此而二伯不攘斥之

之高川吳氏曰十八年之冬會溫以圍許而許竟不服二十九年之夏盟翟泉謀伐鄭而鄭亦不畏至此年之夏狄敢於乘間而侵齊故晉文自城濮踐土而下伯業浸以衰矣

秋衛成殺其大夫元咺

左傳

晉侯使醫衍酖衛侯寢前

納玉於王與晉侯皆十載王許之秋乃釋衛侯衛侯使賂周敵治厤曰苟能納我吾使尔爲卿周治殺元咺及子適子儀公入公羊傳衛侯未至其稱國以殺何道殺也元咺之事君也君出則已入君入則已出以爲不臣也國梁書稱國以殺罪累上也以是爲訟君也衛侯在外其以累上之辭言之何也待其殺而後入也

元咺訟君爲惡君歸則已出君出則已歸無人臣之禮信有罪矣則稱國以殺而不去上其官何也春秋之法躬自厚而薄責於人論語君子之道譬諸射失諸

正

音征同

鵠

反求諸已

中庸

衛侯之躬無乃有闕盍亦

論語

省德而內自訟乎夫稱國以殺者君與大夫專殺之

也衛侯在外其稱國以殺何也穀梁子曰待其殺而後入也待其殺而後入是志乎殺咺殺者也兵莫憚而

上故反於志鎬下爲下見莊子庚桑楚篇衛侯未入稱國以殺此春秋誅意之效也下衛侯使賂周殺之然則大臣何與音焉從君於惡而不能止故并罪之也下衛侯未入國而殺元咺前稱國殺者實衛侯使人殺之也夫元咺以臣訟君君被挾而咺偃然歸國假伯主之權而易置其君如奔慕然其不臣之罪所當誅也今以國殺爲文而无討罪之辭者衛侯未嘗正名其罪而陰使人殺之誅之不以其罪也

及公子段

公子段未聞有罪而殺之何也元咺立以爲君故衛侯忌而殺之也然不與衛剽同者同曰段已爲君而名之是段能拒咺辭其位而不立也趙氏曰段元殺大夫之辭言之而在元咺下不與陳佗同者同曰自秉國權殺亦未如君也故以君不與陳佗同

國人不與諸侯不助者當是瑕能守節不爲國人
之所惡也去 今曰公子者瑕不居其位也故經以

公子冠反古 瑕而稱及見現音 瑕無罪事起元咺以咺
之故延及於瑕之者言瑕之見殺立於元咺以咺交
某之故而延及某也高氏曰殺而書及者以其之故
存咺死則瑕死也高氏曰殺大夫某及某者以
而累及某也如文九年十一穀及箕鄭父襄二十二年
慶堯及慶寅皆是也不書及者其罪同其殺之之志
均也成八年趙同趙括十七年郤籍郤犨郤至是也
而衛侯忌克專殺濫刑之

衛侯成 鄭歸于衛

衛侯出奔于楚則不名見執于晉則不名今既歸國

復扶又

有其土地矣何以反名之乎不名者責晉文

公之以小怨妨大德因不禮之怨而失招撫之德

大十七

鄭之以忮之忮反恨也

害

戕本支古者天下爲公選賢

與能不以爲異況於戚屬豈有疑間去

去

猜忌之心哉

末世隆怨薄恩趨利棄義有國家者恐公族之軋

已至網羅誅殺無以芘其本根而社稷傾覆

音如

六朝者衆矣謂

未誅剪宗室 緉廢帝殺江夏王義恭

等七人殺南陽王敬猷等明帝殺安陸王

綏等十三人又殺廬江王禕等

明帝殺番易公爵

等殺河東王鉉等十人

元帝殺桂陽王愷豫章王

又殺武陵王鉉及其諸子

小序葛藟後主殺趙郡王嚴

琅琊王緝蘭陵王長恭

王嚴

南陽王緝皆尋致滅亡

衛侯始歸而殺叔武再歸而

東奔其九族

先王之法賊殺

及公子瑕是葛藟之不若

小序葛藟而春秋之所

其親則正之故生名之爲後世

惡去也故再書其名

高氏曰先王之法賊殺

其親則正之故生名之爲後世

戒此義苟行則六朝之君或亦少省矣

已殺元西周

無人拒之有周冶等納之而勢易故書歸晉自京師

之也

文受賂免衛侯委罪於天子而又私釋之故不言歸

而得歸國实无以異故其歸皆書名然衛侯之忌克

銷殺三弟其罪又淳於曹伯故其歸不称復也

公羊云其言歸何歸惡乎元咺也非也公羊傳

例以歸者出入无恶復歸者出有恶歸无忌雖春秋

歸惡於元咺書復歸亦足矣又謂之出入无恶可乎

晉

文人秦

穆

人圍鄭

文

公

書

晉

侯

秦

伯

圍

鄭

以其无礼

既知亡矣若亡鄭而有益於君敢以頑執事

虢

國

以鄙

遠

君

知其難也焉用亡鄭以陪鄰鄰之厚君之薄也若

舍

鄭

以爲

東道

十

行李

之往來

其多

困

君

亦无所害

目

所

知

也

夫

晋

向

厭

之

有

既

東

封

鄭

又欲

肆

其

西

封

若

不

可

君

焦

瑕

朝

濟

而夕

設

版

焉

君

之

厚

君

圖

之

秦

伯

說

與

鄭

入

盟

使

杞

子

逢

孫

成

之

乃

還

子

杞

請

擊

之

公

日

不

可

矣

又

謂

之

出

入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乎

矣

又

謂

之

无

恶

可

</div

晉侯秦伯賤稱人者晉文以私忿動民動衆圍人之國秦伯惟利爲向背佩音從燭之武之言不以義舉也而二國結釁連兵暴蒲反骨原野自此始矣此晉侯秦伯也曷爲貶稱人晉師天下之諸侯以攘戎狄存中國也而以私忿圍鄭秦伯又私與鄖盟成鄖而去之蓋秦晉之怨自此始

復僭秦以圍之蓋以鄭貳心於楚而數加兵非專爲釋私忿而已也然諸侯不見德而惟唇是聞豈五伯者同服貳之道哉况二國同役而不

同心春秋時而人之蓋有在矣

介入侵蕭

蕭縣縣

周公天子三公兼冢宰

周公

列國

宋氏曰同周于諸侯陳氏曰以其如京師不敢不如晉是夷周於晉

此大不恭之

罪覆霜堅冰之漸春秋之所誅而不以聽者也

本王制

則何以無貶乎有不待貶絕而罪惡見

音現

下同者不貶

絕以見罪惡

公羊

昭元年春

魯素不與晉通

但以王室既先來聘則不容不報故因聘之使令先至周而後如晉也慢王畏霸之情可見矣

書天王來聘者七惟此使冢宰兼三公下聘蓋非常禮莫大之寵自春秋以來未之有也或者以唐公

有兩朝王所之勤而報之欽經書鄉大夫如周聘者

曾之望國信之賢君而對揚天子之休命者如是其

鴻是尊王之禮不節事霸之謹也雖然猶勝於隱桓

簡慢況晉未聘曾而曾助往聘周先聘曾而曾苟答

之受聘而不報者也王朝冢宰四見於經而糾以瀆

三綱而書名閑之來聘礼雖過厚視賜寵妾命篡弑

者則其罪薄乎云尔

公羊

云大夫无遂事

此亦受命於君而何得指大夫也又云此其言遂何

公不得爲政亦按僖公未失政此說非也穀梁云以

便如晉故言遂尔不敢叛京師有何理乎

襄王二

三十一年

公羊

文七年春

莊

尊遂乎卑此言不敢叛京師也按京師迴

襄王二

三十一年

共

三十四年春成八年

莊

公羊

文四十一年春

共

三十五年春成四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二年春

共

三十六年春成六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四年春

共

春秋

公羊

昭四年春

共

公羊

文四十一年春

共

三十七年春成八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三年春

共

三十八年春成九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四年春

共

三十九年春成十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五年春

共

四十一年春成十一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六年春

共

四十二年春成十二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七年春

共

四十三年春成十三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八年春

共

春秋

公羊

昭四年春

共

四十四年春成十四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五年春

共

四十五年春成十五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六年春

共

四十六年春成十六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七年春

共

四十七年春成十七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八年春

共

四十八年春成十八年夏

莊

公羊

文四十九年春

共

春秋

公羊

昭五年春

共

四十九年春成十九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一年春

共

五十一年春成二十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二年春

共

五十二年春成二十一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三年春

共

五十三年春成二十二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四年春

共

五十四年春成二十三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五年春

共

春秋

公羊

昭六年春

共

五十五年春成二十四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六年春

共

五十六年春成二十五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七年春

共

五十七年春成二十六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八年春

共

五十八年春成二十七年夏

莊

公羊

文五十九年春

共

五十九年春成二十八年夏

莊

公羊

文六十一年春

共

春秋

公羊

昭七年春

共

六十一年春成二十九年夏

莊

公羊

文六十二年春

共

六十二年春成三十年夏

莊

公羊

文六十三年春

共

<small

地亦書曰取苟不請於天王以正疆理而擅相爭奪雖取本邑與奪人之有向以異周氏曰乃取人之有其惡易見而取已之有不以道者其罪難知聖人亦正名曰取所以顯微也張氏曰復魯之舊地亦與非其道也况晋奪之曹以与魯本以其私憾而非有至公之義乎家氏曰或曰晋爲盟主諸侯擅相侵奪晋討而歸之正也其猶有貶乎曰此春秋責備晋文之主意也夫土地皆王之所有諸侯擅相侵奪無王也盟主治其侵奪之罪固我分之宜爲更能稟命于王還可以錫魯夫然後盡尊王之義春秋以是責晋責其所濟皆近魯之竟也然汶陽濟西則言取鄆謹龜陰謹故田也取汶陽田不係齊則汶陽田亦魯故田也汶若敗宋師取郜取防伐齊取穀伐莒取向伐邾取訾取言帰其所欲也非我強之而彼自歸曰歸愚註春秋書內取者十有七以兵力取他國之地則書戰伐兵力而復故地則不書侵伐而止書取濟西汶陽之田是也非故地則係之國取邾田自漷水是也取附庸之小國而滅之則諱不言侵伐而亦止書取取訾并接壤之國何諺之甚哉○孔氏曰左氏云使臧文仲往非也若實臧文仲往不應不書注謂非聘享會同故不書按告采乞師皆書何限請田獨不書哉又云分曹地自洮以南東傳于濟若然當書取曹田自濟水不得云取濟西田而已公羊云諱取同姓之田言本爲晋侯所還當時不取久而取之故坐取邑亦非也諸侯受封自有分矣後雖侵奪喪失有王者作皆當還之雖取同姓之田何足諱哉

公子遂如晉

文云

襄仲

如晉拜曹田也

高氏曰晋末

取濟西之田何厚於晋而薄於周也周氏曰宰周公來而使公子遂報聘則以二事出以復濟西之田則使遂再賜也胡乃慢於尊周而謹於事晋不亦儻乎

四卜郊

云

四卜郊不從

乃免牲

非礼也

求吉之道三禘嘗不卜郊何以卜卜

非礼也

卜郊何以非礼魯郊非礼也曾郊何以非礼

夫子祭天諸侯祭土天子有方望之事无所不通諸侯山川有不在其封內者則不祭也梁宏元年傳夏四月郊不時也五月郊不時也四卜非禮也五卜強也子不志三月卜郊何也郊自正月至于二月郊之時也我以十二月下辛卜正月上辛如不從則以正月下辛卜二月上辛如不從則以二月下辛卜三月上辛如不從則不郊矣向氏曰郊所以祭天不言郊天者謙不敢斥尊

記禮者曰祭帝于郊所以定天位也禮行於郊而百神受職焉見周禮天子至尊而猶祭於郊以行臣則星辰不忒故日受職魯諸侯何以有郊成王以周公有大勲勞於天下命曾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禮樂是故曾君孟春乘大輶載弧韜音旂十有二旒日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見明堂圖注大輶殷所以張幅也其衣曰韜天子之旌旂畫日月春秋卷十三廿二

天子之禮可乎是成王遇賜而魯公伯禽受之非也惡子曰周公之功固大矣皆臣子之分所當為魯安得獨用天子礼樂哉是成王之賜而伯禽之受皆非也揚子曰天子之制諸侯庸節節莫差於僭僭莫重於祭祭莫重於地地莫重於天重熙篇注天子用礼各有序不可僭礼之差失莫大於僭僭之諸侯而祀天其僭極矣聖人於春秋欲削而不存則無以志其失為後世戒悉書之乎則歲事之常魯每歲一郊有不勝升書者是故因禮之變而書于策曰孔氏曰經書音非因卜不吉而廢郊則因牲死傷而廢郊又有不待卜之吉而特郊者三傳之說不過罪其要卜之瀆養牲之慢求小礼而昧於大礼不知聖人要其非礼之大者也或以下郊孔氏曰郊皆為有故而書卜鬼卜或以時月周易成十五卦牛傷皆在正

年五卜或以時月周易成十五卦牛傷皆在正

卜郊

元郊

皆在四月定十五郊

五月成十七郊

在九月或以望

猶三望

或以牲

免牲或以牛

卜

筮

定

歲

牛死

如四卜

免牛

於

變之中又有變焉者悉書其事

牛傷

牛死

是失礼之

中又失礼也

曰

魯之郊非礼也明矣

於非礼之

中又有非礼焉

曰

以其不勝識

識其甚者尔

而謂言偃曰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衰矣祀之郊

也禹也宋之郊也契

也是天子之事守也

見周

祀郊禹宋郊契蓋是夏殷天子

言祀宋夏商之後受

命于周作賓王家統承先王修其禮物其得行郊祀

而配以其祖非列國諸侯之比也

則爲其爲二王之

後也魯用天子礼樂必是成王之意不敢臣周公即

以二王之後待魯然而非周公本意也以成王尊德

樂道之心則善矣伯禽不當受故曰魯之郊是故天

禘非礼也周公其衰矣謂周公必不享其祀是故天

春秋充十

祀

郊

宋之郊

則爲其爲二王之

後也魯用天子礼樂必是成王之意不敢臣周公即

以二王之後待魯然而非周公本意也以成王尊德

樂道之心則善矣伯禽不當受故曰魯之郊是故天

子祭天地諸侯祭社稷祝嘏莫敢易其常古

見禮易

扶問反

人道之大經拂矣

存禹契之後

則亂名犯分

下同

則爲其爲二王之

後也魯用天子礼樂必是成王之意不敢臣周公即

能无愧是周公之所弗居祭之始也祝以主人之辭

而告神祭之終也據以神之辭而致福于主二者皆

周公之辭

而舊禮無敢易其常事古法今以諸侯僭天子之事

不因其常古則忠孝報反之義名稱

位号之別紊亂变更而失其宜矣

故曰郊社之禮

則爲其爲二王之

後也魯用天子礼樂必是成王之意不敢臣周公即

所以事上帝也宗廟之禮所以祀乎其先也明乎郊

祀

宋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指諸掌乎夫庶人之不

得祭五祀大夫之不得祭社稷諸侯之不得祭天地

非欲故爲等衰

初危反

蓋不易之定理也知其理之不

可易則安於分守無欲僭之心矣爲天下國家乎何

有

義見桓五年

郊

定公問曰寡人聞郊而莫同孔

子曰郊之祭也迎長至之日也大報天而主日配

以月故周之始郊其月以日至其日用上辛至其日用上辛至於啓
蟄之月則又祈穀於上帝此二者天子之礼也魯无
冬至大郊之事降穀于天子是以上帝之牛角
爾栗必在鼎三月稷牛唯具牲用骍尚赤也用犧貴
誠也掃地而祭貴其質也器用陶匏象天地之性也
臣聞天子小郊則受命于祖廟而作龜于祢宮卜之
日王親立于澤宮以听誓命既卜献命于庫門之内
上帝於郊故謂之郊郊皆用辛日故以二月卜三月上
于上帝亦謂之郊郊皆用辛日又以夏之孟春祈穀於
辛不吉則卜中辛又不吉則卜下辛所謂吉事先近
日也卜三旬皆不吉則不郊凡牲必養二牲一以祀
上帝一以祀后稷帝牛有变則改卜稷牛以代之而不
別以他牛爲稷牛若卜稷牛不吉及稷牛又死亦皆
不郊凡不郊皆卜免牲卜免牲吉則免之不吉則但
孰甚焉故或因其牘乱不時或因其災異示变以著
日牛牲傷亦曰牛左傳曰魯諸侯而用天子之祭僭
其僭天子之惡也左傳曰經書郊者九龜漳者
四牛從者四非時大不敬者一蓋魯郊雖僭行之已
久視爲常事故不悉書惟卜之不從牛之有变及時
之大異於常而後書因以見其僭礼也三卜不從而

不郊正也三不吉而至四卜四不吉而至五卜讀其
矣牛災荐作亦可見魯郊之僭鬼神弗与也四月五
月固爲不時猶夏时之春也九月夏之孟秋不卜日
不卜牲而強用其礼焉特書用非时不敬之大也國
春漢太初以前以啓蟄爲正月中氣也然啖氏謂以
周之二月卜三月且辨穀梁以周之十二月卜正月
非是今考宣三年成七年定十五年哀元年之改卜
牛皆在正月蓋成五所賜止是祈穀之郊乃夏之孟
春啖氏所言卜起十二月者礼之末失也故子服惠
伯云魯将以十月上辛有事於上帝孟獻子曰正月
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而明堂位注疏以孟春爲周
之正月郊特牲疏崔氏皇氏用王肅之說又以魯冬
至郊天建寅之月又郊以祈穀皆因魯郊之非时而
誤也聖証論引穀梁言魯止郊或用子月或用寅
月蓋魯郊非时或僭天子日至之期而失之太早或
踰啓蟄之節則失之後時也或謂卜自建子之月而
始又謂郊耕事則與程子冬祀圜丘春祈穀之
說異矣左氏云牛卜日曰牲牲成而卜郊
上怠慢也非也繫者即牲牲之名义矣豈必卜日哉
且魯人必不先卜牲日而後卜郊卜郊其日吉否

也非卜其郊可否也是以誤之尔

不從

而郊郊而後耕今既耕而卜郊宜其不從也

免牲

非礼也免牛何以非礼傷者曰牛

免牲禮也免牛

爲乎之縕衣熏裳有司亥端送至於南郊免牛亦然乃者亡乎人之辭也卜免牲者吉則免之不吉則否其卜免之何也嘗置之上帝矣故卜而後免之不敢專也卜之不吉則如之何繫而待六月上甲始祀然後左右之

亡乎人言無賢人譏

僖公不共

公氏曰免猶縕也

公氏曰

免猶縕也

古者大事決於卜

公氏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

期十日帥撫事而卜日遂戒

公氏曰

免猶縕也

凡祀大神帥故洪範稽疑獨以龜爲主

公氏曰筮逆作內

吉

內謂卜而不從者謂日

不從者謂日

祭等事

不吉也不吉則不敢郊故須免牲也

免牲不言

不郊蓋

卜免牲而吉則不可郊矣免牛則猶可再卜

牛故復

言不郊

猶二望

無望可也

三望亦非禮也望郊之縕也不郊亦

有能潤于百里者天子秩而祭之觸石而起膚寸而合

不崇朝而徧雨乎天下惟泰山爾河海潤乎千里猶者

可以已也譏不郊而望祭也

通可

猶者可以已之辭也

望祭也

而祭之也

有虞氏受終而望因於類

于上

帝望于山川

祭于天其礼依郊祀爲之故曰類巡守音

而望因於

柴

同上至于岱宗柴望秩于

柴燔柴以告天也皆天子之事也今曾不

郊而望故特書曰猶猶者可以已之詞

者可止之

也朱子語猶三望是不必望而猶望也猶繹是不必

繹而猶繹也

已不當爲而爲者也猶朝于廟幸其不可以已而不知

已當爲而爲者也

美惡不嫌同詞其言三望何也天子有方望無所

不通

同氏曰謂祭四方羣神日月星辰國伯雨師五岳四瀆及餘山川尽八極之内天之所覆地之

所載無所不至諸侯非名山大川在其封內者則不祭故

知魯郊非禮

正謂諸侯祭

魯得用重禮視王室則殺

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

所賣故望止於三比諸侯則隆故河海雖不在其封

而亦祭然非諸侯之所得爲也

越望三代命祀祭不反

夫子以爲知大

道不踐其位不行其禮

鄭氏謂海岱淮杜預稱分野之星及境內山川據鄭

杜止以諸侯祭其封內云耳况河海淮非魯封內又

諸侯無祭分野星辰之事且魯旣僭天子蓋於四望之中祭其大者三耳公羊得之

鄭杜恐臆說

天子四望王雖令魯郊止行祈穀之郊令魯得望

特比天子闕其一故三望與郊書之无異而書曰猶

言不當望而望祭也如使魯望不出境何爲言猶以

議之若壬午猶繹之書乎公羊之說必有所傳愚

周官四望蓋望四方今魯三望蓋泰山在魯西海在

魯東而河在魯北

殷天子之禮也

秋七月○冬杞

桓

伯姬來求婦

公羊傳其稱婦有姑之辭也

伯姬來求婦

公羊傳其稱婦有姑之辭也

杞伯姬來

求婦非正也

蕩伯姬來逆婦而書者五年以公自爲之主失其班

列書也

大夫之昏

杞伯姬敵矣嫁於諸侯其來求

婦曷爲亦書

公羊傳其子

見現婦人之不可預國

事也

使婦人與國事

王后之詔命不施於天下

內宰詔王后

夫人之教令不施於境中

公羊傳母戒文母違宮事

昏姻大事也杞獨無君乎而夫人主之也

公羊傳而求婦非

禮也

故特書于策以爲婦人亂政之戒

公羊傳

他乎此義行無呂武之禍矣

公羊傳漢

吕后以高帝時與政遂致廢黜王

人共而來必謹記其事下有別遠嫌疑也

母爲女子求婦猶曰不可況於

他乎此義行無呂武之禍矣

公羊傳漢

吕后以高宗時與政遂致廢黜王

諸吕幾危劉氏唐武后以高宗時與政遂致廢黜王

宗自登大宝革唐爲周

公羊傳吳氏曰杞伯姬自來求

秋衛人及狄盟

按左氏狄有亂衛人侵狄

程氏曰報前年狄圍衛

吳氏曰

衛畏狄之強

都以避之今乘其亂始取以兵攻其境言侵不言伐不敢声其罪而討之也

狄請平焉衛

人及狄盟其不地者盟於狄也

程氏曰

不地者就狄房帳盟

衛人而稱及者所以罪衛也書及則是盟

唐德宗召平涼之辱者矣所以特書以示戒也

唐書

諸侯之禮衰世之事已非春秋之所貴况與戎狄豺狼即其廬帳刑牲歃血以要反於遙之哉

程氏曰

衛人不遂討狄

冬十有一月己卯晉侯重耳卒

文公也在位八年子驩嗣是爲襄公

按左氏載秦伯納晉文公及殺懷公于高梁

見二年

其事甚詳而春秋不書者以爲不告也徐邈曰

諸侯有朝聘之禮赴告之命所以敦交好

呼報

通憂

虞若鄰國相望而情忘否

備以反

隔存亡禍福不以相

閑則他國之史無由得書

故告命之事絕則記注之文闕

魯政雖陵

典刑猶在史策所錄不失常法其文足證仲尼修之

事仍本史有可損而不能益也

程氏曰

他國之事不

書所告之事定其善惡以文褒貶耳目列國至多若

盟會征伐喪紀不告亦書則不勝書矣

愚按左傳所

載諸國事春秋不書者甚多如王殺周公黑有王子

克奔燕陳佗殺太子免鄭弑昭公及子亹子儀衛成

公殺叔武曹公子負芻殺太子之類皆當時不告於

魯魯史不書於策故春秋不得而書非削之也蓋左氏所抑者諸國之史而夫子筆削抑魯國之史宜其詳畧不同也

求嘉呂氏曰

嘗攷之重耳之行事而

質諸小白之所爲然後知聖人正譎之辨小
白一十
餘年蓄威養晦始得召陵之盟重耳一駕而城濮之
功多於召陵小白聚盟屢會遜回晚歲始會王出子
身與諸侯周旋會鄆失魯盟幽失南首止失蔡葵丘
失陳重耳三會而大侯莫敢不至其得諸侯以
盛於小白者也然重耳之功多於小白罪亦多於小
白事速於小白而義尤隨於小白者也小白殊會王
出子不敢盟宰周公所以尊王室而重耳荐致天王
盟王子虧則悖矣小白首止之盟爲定王世子洮之
嘗使大夫預而重耳翟地洮曹施也无逼尊之嫌而重
耳盟翟泉洛陽王城之內以逼矣小白兄太會盟未
交政自此始矣小白之伯諸侯未服不過伐其國虢
其臣未嘗執諸侯重耳則執曹伯復曹伯執衛侯復
衛侯惟已所恣矣小白寧不得鄭不納子華之請重
耳爲元咺執衛君則三綱廢矣小白得江黃不用之
伐楚重耳謂非致秦不可與楚爭楚抑而秦興矣小
白之伯王臣无下聘者而重耳之伯則宰周公聘列
國矣小白之伯伐戎三救諸侯四存亡國三重耳之
伯則孙侵齊而不救衛
迂帝丘而不之恤矣

襄王二十二年

晉襄公曬

十五年

己亥

齊昭六年

衛成八

春土月秦

穆

人入滑

左傳杞子

二十六年陳共五祀桓十宋成秦穆三十三鄭穆三十六蘭元年曹共自鄭使告于秦曰鄭人使我掌北門之管若潛師以來
其師也且行千里其誰不知公辭焉召孟明西乞白乙使出
其國可得也穆公訪諸蹇叔蹇叔哭之曰孟子吾見師之出而不見
其入也公使謂之曰尔何知中壽尔墓之木拱矣蹇叔
之子與師哭而送之曰晉人禦師必於殲殲有二陵焉
其南陵夏后臯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風雨也必
死於是間余收尔骨焉秦師遂東過周北門左右兔胄而
下趙乘者三百乘王孫滿觀之曰秦師輕而无礼必敗
及渭鄭商人弦高浮市於周遇之以乘韋先牛十二犒
其師曰寡君聞吾子將步師出於敝邑敢犒從者不腆敝
使遽告于鄭鄭穆公使視客幣則具一日之積行則倍一夕之衛且使
皇武子辭焉曰吾子淹久於敝邑若何杞子奔齊逢孫揚齊奔宋孟
取其麋鹿以問敝邑若何杞子奔齊逢孫揚齊奔宋孟
明曰鄭有備矣不可與也攻之不克圍之不繼吾其還
也臧渭而還

其地而肆其情心无故滅人之罪著矣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不書罪之也

盟于幽僖二十年鄭公子士洩堵冠帥師嘗入晉矣蓋國近於鄭故秦雖滅之而不有其地也

及姜戎敗秦

穆子

敗必萬反敗秦下

○齊昭侯使國歸父來聘

子

○夏四月辛巳晉襄人

民天奉我也奉不可失敵不可縱敵患生違天不祥遂聘齊以解仇而講好越六年

甲子

○夏四月辛巳晉襄人

其謂之秦何夷狄之也曷爲夷狄之秦伯將襲鄭百里子與蹇叔子諫不听晉人与姜戎要之殺而擊之匹馬隻輪无反者其言及姜戎何姜戎微也称人亦微者也或曰襄公親之則其稱人何照曷爲敗君在乎殯而不用師危不得葬也誅戰不日此何以日尽也

險入虛國進不能守退敗其師秦之爲狄自殺之斬始也秦伯將襲鄭百里子蹇叔子諫不听晉人与姜戎要而擊之殺匹馬隻輪无反者晉人者晉子也其曰人同也微之也向爲微之不正其擇賓而主乎戰也

○夏四月辛巳晉襄人

秦爲无道越晉踰周以襲人衆所共憤故書晉人其称及姜戎亦然

○夏四月辛巳晉襄人

秦之先也殺在弘農澠池縣西

○夏四月辛巳晉襄人

殺寓今河南府路

陝州靈寶縣

按書序

秦

秦穆公伐鄭襄公帥師敗諸殺而經書

晋人敗秦于殺之皆仲尼親筆其詞何以異乎書序專取穆公悔過自誓之言止於勸善其詞怒春秋備

書秦晉無道用兵之失兼於懲惡其法嚴此所以異

也晉襄親將去紂不称君者俯逼葬期忘親背

音偏

墨衰七雷反與縗同經而即戎其惡甚矣

音荷

晋侯称人秦人入渭雖曰不可晋衰与姜戎要而敗之則又甚焉

人于險非仁也却喪用兵非孝也故書晋人及姜戎以疾之

力焉自城濮以來无役不從也文公未葬公墨縗

乃姜戎要秦師于殽敗之秦晉之構怨自是始更三

君交兵无虛歲曾不十年晋遂不競而楚伯是故外

會師不言及特書及而晋子貳称人惡晋也

桓十四年書宋人以齊人蔡人衛人陳人則知宋人

者宋公也此書晋人及姜戎則知晋人者晋侯也皆所以深罪之也

視秦猶狄其罪云

何之間其礼未同於中夏

春秋介戎狄

客人之館而謀其主因

人之信已而逞其詐利人之危而襲其國越人之境

而不哀其喪叛盟失信以貪勤民而棄其師狄道也

所以爲狄者与人之臣而謀其君利人之喪而襲其

國弱人之孤而死其親皆大臣而与小臣圖事貪得

利而棄其師也

于箕之類也秦伯不納寃叔之言卒敗于殽三帥被

執喪其師旅害及生民斯貪而无謀者也戎狄尤謀

國而書爵抑夷狄而卒号不以地之遠近分貴賤也

若居中國而不忠不信无礼无義則亦夷狄之秦晋所宅皆帝王舊都而書敗秦于殽晋伐鮮虞是也

夫杞子先軫之謀偷見一時之利徼倖其成自以爲

功者也二君皆過聽焉而貪其利是使爲人臣者懷

利以事其君爲人子者懷利以事其父君臣父子去

仁義懷利以相與利之所在則從之矣何有於

君父故一失則夷狄再失則禽獸而大倫滅矣春秋

人晋子而狄秦所以立人道存天理也

春秋之用

襲人而狄之惡晉之背惠徼勝而人之是固俱責而

責秦之意重於責晉矣。

○左殼作秦師公羊

無師字蓋得聖人之意必有所傳故劉氏胡氏

從之也

穀梁謂狄秦蓋亦誤加師字耳

癸巳葬晉文公

死未葬

此見襄公父

襄子斯

反訾幾

作叢譏

作訾樓

○狄侵齊

狄侵齊

癸巳葬晉文公

死未葬

而尋于戈也

○狄侵齊

三十年狄侵齊傳以爲因晋喪狄之所敢侵齊

有鄭虞此年狄侵齊傳以爲因晋喪狄之所敢侵齊

者因晋之虞因晋之喪則狄未嘗无畏晋

之心也

晋縱紳而莫之察是爲可罪焉尔

取訾婁

訾子斯

反訾幾

作叢譏

作訾樓

○公伐邾

文

秋公子遂帥師伐邾

文

按左氏公伐邾取訾婁報升陘之役邾人不設備襄

仲復扶又伐之此皆不勝

音忿

欲報怨貪得恃強陵

弱不義之兵也直書其事而罪

其俱

訾婁有爲

去聲

爲之也伐邾至于再三念母勤矣

夫念母者必當止乎禮義平王不撫其民而遠屯戍

于母家詩人刺之夫子錄焉

水小序僖公以成風之

有功於己也越禮以尊其身立以爲夫人違義以

報其怨殘民動衆取人之邑曾是以爲可乎

○公子遂

升陘之役十歲矣邾未始

方沒秦狄內訌故君臣間有事而交伐邾以取利具

事直書其罪見矣

升陘之役十歲矣邾未始

侵伐我也夏公伐邾取其邑公子遂又伐之无名甚矣

齊桓之沒宋楚爭伯魯乘之以伐邾歲

至於再牛晉文方沒秦晉交丘魯又乘之而伐邾歲

至

於

再

每

乘

伯國之多事而侵

凌小國春秋備書所以敗也

襄公春秋備書所以敗也

○狄伐晉及箕晉侯敗狄于箕箕郤

西屬雍州近於秦

○大原陽邑縣南有箕城

邑也

秦晉同屬鄭秦擅又

鄭盟晉文不忍伐其師狄嘗侵齐又圍衛晉文縱其寇

中國蓋出亡在狄帰國由秦皆嘗受其惠也今晋襄紹

伯唯恐伯威不立而伯業遂衰故汲汲然以喪服從戎

既敗秦而又敗狄也

○晉師天下諸侯以拔戎狄

晋襄人敗狄于箕

狄伐晉及箕晉侯敗狄于箕箕郤

襄公春秋備書所以敗也

○大原陽邑縣南有箕城

邑也

秦晉同屬鄭秦擅又

鄭盟晉文不忍伐其師狄嘗侵齐又圍衛晉文縱其寇

中國蓋出亡在狄帰國由秦皆嘗受其惠也今晋襄紹

伯唯恐伯威不立而伯業遂衰故汲汲然以喪服從戎

既敗秦而又敗狄也

○晉師天下諸侯以拔戎狄

前年狄侵齊去年狄圍衛衛為之迁帝丘而晉不能救於是伐晉蓋僅而後勝之故晉侯敗称人病晉也家氏之敵故不書戰而止書敗

冬十月公如齊昭

十有二

月公至自齊

禮君其朝焉服于有礼

社稷之衛也公如而朝之以自託也

周公下聘而卿入拜鄭國聘而君往朝輿重不倫不可以言礼矣

天王使宰周公來聘以三公冢宰之重下臨於魯宋常之礼也僖公不能入觀京師

恭拜寵光而使公子遂報聘又以二事出裁若知聯之所薄者厚經自莊公娶雖女之後如齊不政此特書至危公之慢王而畏大国也

○乙巳卒薨

于小寢

寢兆正也

左氏曰即安也

公就所安不終於路寢

小寢內寢也

是小寢也

君日出而眠

小寢五

寢路寢一小寢五

周禮宮人掌王之六

寢路寢一小寢五

周禮路寢

一小寢五

釋服見

小寢也

是路寢治事之所也

而小寢燕息

之地也

公羊以西宮爲小寢

魯子以諸侯有三宮

見

小寢也

是路寢治事之所也

而小寢燕息</

可殺而不可
卒輕也

哀公問於仲尼曰春秋記墮霜不殺草何爲
也曰此言可殺也夫宜殺而不殺則李梅冬實

不當
實而

失天失其道草木猶干犯之而况君乎

周氏曰

周之

物復榮陰假陽威此祿去公室政在公子遂之應也
十月也早晉霜而不殺萬物至當齊霜之時根生之
皆冬暖之咎徵也

霜當重而不能殺草李梅再花而結成实

九月其卦爲剥剥落萬物

始大殺矣明陰從陽命臣受君令而後殺也墮霜不
能殺草此君誅不行舒緩之應也

京房易傳李梅當
剥落反实先花而後实不書花卒是故以天道言四
重也陰成陽事象臣專君作威福

內有時

時失其序則其施必悖

必反

無以統萬象矣

天有時

以生有時以殺草木以死以君道言五刑失其用則其權

必喪去無以服萬民矣哀公欲去上三桓張

公室

問社於宰我

古者用命賞于社

宰我對以使民戰

栗蓋勸之斷也

丁亂也仲尼則曰成事不說既往不咎

宰我之對因戮人于社附會於周人之木以啓附君

殺伐之心故夫子責之

其自與哀公言乃以爲可殺何也在聖

人則能處變而不失其常在賢者必有小貞吉大貞

凶之戒矣

象辭也

其論墮霜殺草則李梅冬實蓋

除惡於微慮患於早之意也

過厚其失也豫而文公

以闇弱繼之三桓之盛自唐公始卒以專曾咎徵昔

矣圖

春秋詳記災異不遺微細所以謹人君

之戒也此墮霜不殺草李梅實從而錄之者因以明

天地之應陰陽之大生殺動植之類皆繫人君之德

以示戒爾必詳志之

以示戒爾

晉

襄

人陳

共

人鄭

穆

人伐許

僖公二年晉陳鄭伐許討其

許自文

公所不能致襄公今年敗秦敗狄又伐先世所不能致之許孔子曰遠人不服則脩文德以來之今襄公承業之志自以爲勤然不知忘喪毒民失道之甚也

春秋卷第十三

春秋卷第十三

年序

